

证券代码：600488 股票简称：天药股份 编号：2020-070

##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11月2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会议由董事长张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VOCs 处理系统提标改造项目的议案；**

公司根据发展需要拟实施 VOCs 处理系统提标改造项目，对原料药厂区现有的 VOCs 处理系统提标改造，进一步节能减排和提升清洁生产水平。该项目投资金额约 4,500 万元，所需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天津药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原料药方面的技术实力，同意公司与天津药业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署 JSYL072 等 8 个项目《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张杰先生、何光杰先生、袁跃华先生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具体内容详见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同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3.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 2021 年度拟申请 49.06 亿元贷款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1 年，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亿元)
1	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	6.85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5.05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30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5.00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	4.50
6	国家开发银行	4.60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行	4.50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4.50
9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4.00
1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0
1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0
1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0
13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新区支行	0.50
14	百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0.50
15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襄州支行	0.46
16	民生银行襄阳分行营业部	0.30
	合计	49.06

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以公司与相关银行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公司将在上

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贷款相关事宜。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0 日